

附件3

2025年宁德市市属学校公开招聘紧缺急需及高层次人才面试工作方案

一、时间、地点及入围面试名单

1. 面试时间及地点：根据报名情况另行通知。
2. 面试名单：根据2024年11月30日现场资格审核情况而定。

二、面试内容及办法

面试工作由各市直学校具体负责组织实施，市教育局指导及监督。

1. 面试方法：由招聘学校采用专业技能面试的方式考核，择优确定拟聘用对象。面试采用教育通识及学科专业素养问答的方式进行。主要考察考生专业素养、对新课程理念的理解、口语表达、综合分析能力、思维能力和处理解决教育教学中实际问题的能力等。

2. 面试内容：教育通识及学科专业素养。

三、面试细则及评分标准

1. 面试流程：考生集中候考室点名、核对身份、上交通讯工具；工作人员组织考生分组抽签，确定面试顺序；考生按序号依序进入考室面试。

2. 面试成绩：面试成绩满分100分，面试评委根据面试考生面试情况独立评分，取评委的平均分(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)作为面试成绩。面试考核合格分数线设为60分，未达合格线的不

予聘用。若个别岗位实际参加面试人数等于或少于拟招考人数，面试合格成绩定为70分。同一岗位出现同分并列情况时采用加试方式确定排名。

五、其他有关事项

1. 考生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于规定时间前进入候考室，迟到15分钟者不得入场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2. 面试作答结束后到旁听席静候面试成绩，不得影响其他考生的面试，待成绩公布后签名确认并离开考场。